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資學院徵求推薦院長候選人啟事

- 一、 依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資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院長遴選辦法公開徵求推薦具有教授資格之本院院長人選。
- 二、 本院包括電子工程系、電機工程系、資訊工程系、光電工程研究所等教學單位。
- 三、 本院院長任期三年，擬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聘。
- 四、 本院院長候選人得由個人或團體推薦，亦得自行應徵。
- 五、 推薦相關資料可由網站下載。
網址：<https://www.ceecs.ntust.edu.tw/>
- 六、 推薦表件紙本請於本(112)年 11 月 17 日(星期五)下午四時前將紙本寄(送)達本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。
- 七、 本院院長遴選委員會聯絡人：黃鈺文小姐
通訊處：臺北市基隆路四段四十三號 台科大電資學院
電話：02-27376427 傳真：02-27376428
E-mail：cece@mail.ntust.edu.tw